



亮、紀男昌、賴良助、鄒慶德、陳瑞雍、史利民、蔡孟翰、林敏雄、林國松、陳銘俊、顏嘉弘)。依本會章程第十九條規定，請就理事中互選 7 名為常務理事。

2.發票人：劉康柚、唱票人：張志弘、記票人：鍾定先、監票人：莊煥綱。

選舉結果：彭富源 19 票、王鳳鶯 16 票、徐松芳 17 票、張國振 15 票、吳文賢 13 票、王文華 18 票、紀男昌 12 票。

(二) 選舉理事長、副理事長各一人

1.依本會章程第十九條規定，就第十屆 7 名常務理事中圈選理事長一人、副理事長一人。

2. 發票人：劉康柚、唱票人：張志弘、記票人：鍾定先、監票人：莊煥綱。

選舉結果：彭富源 18 票當選理事長、王鳳鶯 17 票當選副理事長。

二、監事會：選舉常務監事一人

1.第十屆理事已於 111 年 4 月 30 日在集思臺中新烏日會議中心經會員代表投票產生，產生正式當選監事 7 名，依本會章程第二十一條規定，請就監事中互選常務監事一人，並為監事會召集人。

2. 發票人：陳智芬、唱票人：張志弘、記票人：鍾定先、監票



人：楊國隆。

選舉結果：莊煥網 4 票當選常務監事。

拾、理事長致詞：彭富源理事長(略)

拾壹、提案討論

案由一：擬續聘本會榮譽理事長案，提請議決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章程第 26 條，本會得經理事會通過後聘請榮譽理事長、顧問若干人，聘期與理監事之任期同。
- 二、陳英豪先生對本會指導不遺餘力，歷任本會第 1、2、4、5 屆理事長，貢獻良多，自第 6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臨時動議提案，擬聘任陳英豪先生擔任本會榮譽理事長乙職，業經第 6 屆理監事聘任榮譽理事長輔導本會會務進行至今，勞績永著。
- 三、吳清山先生對本會指導不遺餘力，歷任首屆國教署長及本會第 7、8 屆理事長，結合地方及政府童軍教育各方資源貢獻良多，自第 9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提案，擬聘任吳清山先生擔任本會榮譽理事長乙職，業經第 9 屆理監事聘任榮譽理事長輔導本會會務進行至今，勞績永著。



四、擬延聘陳英豪先生及吳清山先生為榮譽理事長繼續指導

本會。

決議:照案通過

案由二：有關本會第十屆會務人員聘任案，提請議決。

說 明：

一、依據本會章程第廿五條。

二、為會務延續，擬提請聘任本會第十屆會務人員。

三、檢附第 9 屆會務工作人員名單（如附件）。

職稱	姓名	職稱	姓名
輔導	宋維煌	總幹事	簡慶郎
副總幹事	鍾定先	副總幹事	張志弘
主任幹事	張瑞松	幹事	陳智芬
會計組幹事	陳碧霞		
晉級考驗組執行秘書	楊東錦		
活動推動組執行秘書	鄭柏洲	活動推動組副執行秘書	廖能惠
社區童軍發展組執行秘書	藍雅燕	社區童軍發展組副執行秘書	邱宜瑾
資訊組執行秘書	陳國豪		

決議:照案通過

拾貳、臨時動議：無

拾參、散會時間：12 時 12 分